

經濟部 函

地址：100210 臺北市福州街15號
承辦人：林怡君
電話：(02)2321-2200#8300
電子信箱：yjli@moea.gov.tw

受文者：連江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經商字第112047147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要點第五點及第四點附件二修正規定.odt、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要點第四點附件二.pdf、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要點第五點修正對照表及第四點附件二修正對照表.pdf、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要點第五點附件二修正規定.pdf、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要點第五點附件二修正對照表.pdf、令.pdf）

主旨：檢送修正「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要點」第5點及第4點附件2及「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要點」第5點附件2（下稱本補助）之受理公告及作業要點各1份，請查照並惠予轉知所屬。

說明：

- 一、本部業以112年5月11日經商字第11204714730號令修正發布「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要點」第5點及第4點附件2及「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要點」第5點附件2，並自112年3月1日生效，一律採線上申請。
- 二、本補助相關事項詳如公告、作業要點及網站規定，請轉知所屬及各事業。

正本：全國各縣市政府、文化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台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台灣服務業聯盟協會、社團法人台灣服務業發展協會、中華民國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美食交流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濟部能源局、經濟部產業發展處 收文:112/05/11



商業司(均含附件)

2023/09/11
電子公文
交換

裝

訂

線

